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ST 西钢

编号:临 2023-063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上半年的经营业绩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5.1.1 条中应当进行预告的情形。
-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10.6 亿元，同比减少约 155.5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10.6 亿元，同比减少约 155.50%。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2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523.99 万元。

（二）每股收益：-0.40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一是 2023 年上半年钢铁行业仍处于低位运行，钢材价格呈现震荡走势、未能有效上升，同时受公司资金短缺等影响，钢铁产量未及预期，业务出现持续亏损；二是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仓能源”）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进入重整程序后，由法院指定的管理人接管，公司已失去对江仓能源的控制，不再将江仓能源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对江仓能源的应收账款计提了减值准备。目前江仓能源仍处于重整程序中，最终的清偿方案尚未确定。

四、风险提示

1. 公司股票因 2022 年度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2 年度为公司出具了对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进行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及第 9.8.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5 月 5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相关公告编号：临 2023-005、临 2023-014、临 2023-015、临 2023-016）。公司因被法院裁定司法重整（相关公告编号：临 2023-033、临 2023-045），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为“*ST 西钢”，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

2. 西宁中院已裁定公司进入司法重整程序，但公司尚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股票上市规

则》第 9.4.13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处理，如果公司出现《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退市情形，公司股票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3. 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将有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如果不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4 日